

理财规划师专业委员会

CHINESE FINANCIAL PLANNER PROFESSIONAL COMMITTEE

保险行业信息周报

2026 年第 15 期 总第 29 期

05 月 18 日

本周重要内容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动态类别	核心动态
监管/政策	金融立法提速，金融法、金融稳定法列入年度立法计划。 “交通安全统筹”不是保险。 和谐健康保险大庆中心支公司总经理任职被否。
行业市场	上市险企一季度成绩单：NBV 全线高增，净利润跌近 17% 短期万能险过渡期正式结束，分红型终身寿险成为平替。

监管政策：

金融立法提速，金融法、金融稳定法列入年度立法计划

近日《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6 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公开，金融领域立法成为今年重点之一。《计划》明确提出加快金融领域立法，制定金融法、金融稳定法，修改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国人民银行法，并加强金融领域其他立法修法研究论证。

金融法的制定将影响保险业的顶层法律框架，与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密切相关。

北京金融监管局：“交通安全统筹”不是保险

5 月 11 日，北京金融监管局发布关于车辆“交通安全统筹”的风险提示。“交通安全统筹”不是保险业务，与正规车险存在本质区别。交通安全统筹是交通运输企业面向自有车辆开展的非经营性行业互助行为，该类业务不是保险，不受金融监管部门监管，不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保护。

和谐健康保险大庆中心支公司总经理任职被否

近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大庆监管分局发布批复，不予核准王洪波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庆中心支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理由是其不符合《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第七条相关要求。这是保险行业中分支机构高管任职资格罕见被否的案例。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大庆监管分局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出具的批复文件（庆金监复〔2026〕21 号）显示，经审核，王洪波不符合《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第七条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因此对其总经理任职申请予以否决。

该管理规定于 2021 年 6 月由原银保监会发布、同年 7 月正式施行，明确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必须满足四大基本条件：一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二是具有诚实信用的品行、良好的守法合规记录；三是具有履行职务必需的知识、经验与能力，并具备在中国境内正常履行职务必需的时间和条件；四是具有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所需的独立性。不过，此次监管批复并未披露王洪波具体违反哪一项细则。公开信息显示，早在 2025 年 11 月，王洪波已出任和谐健康保险大庆中心支公司法定代表人。此次拟任总经理任职资格被否，意味着其无法正式履新高管职务。按照监管规则，和谐健康保险可在 60 日内向黑龙江金融监管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不过复议和诉讼期间，监管否决决定不停止执行。

这并非和谐健康保险首次出现分支机构高管任职违规事件。2025 年 3 月，黑龙江金融监管局曾发布行政许可注销决定书，2025 年 1 月该局已核准徐彬和谐健康保险黑龙江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但徐彬未在行政许可决定作出后两个月内按时到任。

和谐健康保险成立于 2006 年 1 月，是全国性、专业性健康保险公司之一，董事长为赵建新。2020 年 3 月 19 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复同意，福佳集团受让 51% 股份成为和谐健康保险控股股东。官网信息显示，和谐健康保险是国内 7 家健康险公司之一，2024 年实现原保费收入 641.16 亿元，截至 2024 年末资产总额为 4520.5 亿元。值得注意的是，和谐健康保险自 2017 年起年报披露中断至今，仅在 2024 年发布了社会责任报告。此外，和谐健康保险近期发布公告称，因处于过渡期，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公司本着审慎原则，暂缓披露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行业市场：

上市险企一季度成绩单：NBV 全线高增，净利润跌近 17%

一季度资本市场震荡，给上市险企交出了一份喜忧参半的“成绩单”。五家 A 股上市险企合计实现归母净利润 698.83 亿元，同比下跌 16.98%，呈现“二升三降”的分化格局。尽管利润端承压，但寿险新业务价值全线飘红，财险综合成本率持续改善，负债端的高景气与资产端的短期波动形成鲜明对

比。

业内分析师普遍认为，短期盈利波动不影响险企实际价值，4月以来股市明显回暖，叠加负债端居民资产再配置的长期逻辑支撑，保险板块后续修复可期。

投资端扰动之下 利润表现分化加剧。2026年一季度，五家A股上市险企共计实现归母净利润698.83亿元，较去年同期的841.76亿元同比下降16.98%。华西证券研报数据显示，一季度上证指数累计下行1.9%，沪深300累计下行3.9%，恒生指数累计下行3.3%，均弱于上年同期表现，直接压制了险企的投资收益与当期损益确认。从上市险企披露的季报来看，自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盈转亏，是拖累净利润的主要因素：五家险企投资收益总计同比增加585亿元，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大幅下降1203.68亿元，两者相抵后对利润总额产生约618亿元的负面影响。

新会计准则下，这一影响被进一步放大。业内分析师指出，去年末险企权益资产仓位普遍增加，而FVTPL（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股票占比较高的险企，净利润对资本市场波动更为敏感。中泰证券估算，一季度保险资金权益投资组合收益率约为-2.7%，而去年同期约为4.2%。东方证券数据显示，新华保险和中国人寿的FVTPL股票占投资组合及股票资产比重均处于相对高位——尽管同为高仓位，两家险企一季度的利润表现却走向了两端：中国人寿归母净利润同比下跌超三成，而新华保险却逆势增长10.5%，成为五家险企中涨幅最高的“黑马”。

新华保险的“超预期”表现，也说明了会计分类之外更深层的策略差异。中泰证券非银金融首席分析师葛玉翔分析称，新华保险利润表投资收益项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AC）终止确认产生的一次性卖债收益达78.03亿元，直接增厚了税前利润和净资产；承保财务损益同比大幅下降也对利润有正向贡献。这也揭示了当前险资财务管理的双重博弈：不仅要应对市场的起伏，还需在会计准则框架内灵活调度资产分类，以平滑利润波动。

从投资收益率来看，各家险企普遍承压。中国平安、中国太保披露的未年化净投资收益率分别为0.8%、0.7%，均同比负增长0.1个百分点。

中国人保在一季报中也坦陈，受地缘冲突、市场震荡等因素影响，新会计准则口径下的权益类资产收益阶段性承压。不过，该公司明确表示，“4月份以来，资本市场企稳回升，预计投资收益将会明显改善。”这一表态与孙婷团队的判断相呼应，其研报指出，4月以来股市明显回暖，截至4月末，沪深300、万得全A、上证综指单月分别上涨8.1%、8.4%和5.5%，预计各险企投资收益或将明显改善。

新业务价值全线飘红 后市修复逻辑不改。在利润端承压的同时，负债端的数据显然更令市场振奋。一季度五家A股上市险企的寿险新业务价值全部实现同比正增长，除中国太保增长9.6%外，其余四家均实现超过20%的增长，中国人寿更是大幅上涨75.5%。孙婷团队分析认为，各公司新业务价值较快增长主要受新单期交保费增长带动，其中中国人寿新业务价值率显著提升，主要受益于业务结构优

化和负债成本管控等因素。

从新单保费来看，东吴证券数据显示，中国平安用于计算新业务价值的新单保费同比增长45.5%，其余各公司披露的新单期交保费普遍实现高增长，个险及银保表现均较为强劲。业务结构优化同样可圈可点：一季度中国人寿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费占比同比提升4.4个百分点，新华保险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费同比增长113%。在预定利率持续下调的背景下，传统险保证收益与分红险预定利率之间的差距已收窄至25个基点，分红险的“保底+浮动”特性正在成为储蓄转存的重要承接载体。

财产险方面同样不乏亮点。三家A股上市财险公司的一季度综合成本率均实现了0.3至1个百分点的优化，其中太保产险以1个百分点的优化幅度最高，人保财险则以94.2%的综合成本率在绝对值上保持最优。孙婷团队认为，这主要得益于持续降本增效及一季度自然灾害相对较少的影响。

从剔除投资收益短期波动的营运利润指标来看，中国平安和中国太保的一季度归母营运利润分别同比增长7.6%及3.6%，表现稳健。这一数据表明，尽管短期资本市场波动对表观利润造成扰动，但险企的经营基本面并未受到实质性冲击。

展望后市，孙婷团队判断，市场需求依然旺盛，预定利率下调及分红险转型将推动负债成本持续优化，利差损压力将有所缓解；近期十年期国债收益率有所回落，预计未来伴随国内经济复苏，长端利率若继续修复上行，保险公司新增固收类投资收益率压力将有所缓解。

西部证券非银团队则进一步指出，新准则下FVOCI高股息资产的市值波动未充分体现在利润表中，导致险企投资收益存在明显低估；中长期来看，人民币升值趋势叠加跨境资本回流，将有效带动险企投资收益稳步提升。从险资动态来看，即便一季度权益市场波动较大，行业持仓并未收缩——Wind数据显示，一季度险资合计重仓909只个股，较2025年年报数据净增57只，加仓方向主要集中在银行、非银金融等具备高股息特征和稳定现金回报的板块，这恰恰体现了保险资金“耐心资本”的定力。

短期万能险过渡期正式结束，分红型终身寿险成为平替。

《为从严监管万能险，推动万能险进一步回归保障本源，金融监管总局近日印发《关于加强万能型人身保险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保障功能有待强化、账户运作不规范、少数万能险资金运用较为激进等突出问题，深挖问题根源，从制度上有针对性地治理。主要有以下内容：

一是规范产品发展。允许保险公司在满足相应约束条件时，对万能险产品调整最低保证利率，有效防范利差损风险。同时，对期缴万能险适当提高基本保险费上限，鼓励发展长期万能险。二是进一步提升万能险保障水平。禁止保险公司开发五年期以下的万能险，鼓励通过合理调整退保费用、保单

持续奖金等产品设计要素延长保单实际存续期限。三是强化万能险账户管理。全流程规范账户运作。要求公司根据账户真实投资情况合理审慎地确定万能险结算利率，严格规范特别储备的使用。四是强化万能险资金运用监管。强化集中度监管和非标投资监管，对万能险资金运用从严设置上限。强化关联交易监管，禁止通过多层嵌套、通道业务等方式开展不当关联交易。五是规范万能险销售行为。制定万能险销售“负面清单”，强化监督管理。》2025年5月1日起，监管就已经禁止保险公司新开发5年期以下（不含5年）的短期万能险；同时给了整整一年整改过渡期，截止到2026年4月30日。

如今过渡期正式结束。市面上所有五年期以下、不含五年的短期万能险，全面停止销售，既不允许新品开发，也不允许存量产品继续售卖，彻底退出市场。

一、为什么要全面叫停短期万能险？

很多人可能不理解，监管为什么要严格限制、甚至叫停短期万能险。本质目的，就是倒逼万能险回归保险保障本源，整治行业乱象。过去市面上很多短期万能险，打着高结算利率的噱头，把自己包装成短期理财神器。刻意弱化保险本身的保障功能，有的产品身故保障低到可以忽略不计。绝大多数人入手，纯粹就是冲着短期套利去的，完全偏离了保险的初心，也埋下了不小的行业风险。比如保险公司为了维持市面上的高结算利率，只能被迫投向高风险资产。一旦市场利率下行、投资收益缩水，很容易出现利差损风险，不仅影响保险公司经营稳定性，也会直接损害投保人的利益。这次新规落地+过渡期结束，其实对普通消费者是好事：首先，今后能买到的万能险，最低投保期限统一要求5年以上，再也不会被短期高收益噱头误导，大大减少理财踩坑的概率。其次，新规划定销售负面清单，严禁夸大收益、虚假宣传、误导销售。必须明确告知产品各项扣费、最低保证利率、收益不确定性，再也不能藏着掖着，避免普通人被业务员带节奏入坑。另外，新规对万能险的账户管理、资金投资范围都做了严格约束。险企不能再靠激进投资硬撑高利率，长期来看，万能险的收益稳定性、产品存续安全性都会大幅提升，不会再出现往年利率断崖式下跌的情况。当然客观来说，对习惯找短期稳健理财的朋友，确实少了一个选择。而且新规后的长期万能险，前五年退保扣费很高，资金流动性会变差。分红型终身寿险，就是目前最合适的长期稳健储蓄替代。

二、普通人稳健理财，现在有哪些优质渠道？

分红终身寿险和万能险，都属于兼顾身故保障+增值储蓄的增寿类产品。但底层逻辑、收益确定性、稳定性差别非常大。对比新规后的长期万能险，分红终身险优势特别明显：第一，现金价值白纸黑字写进合同，确定性拉满。分红险的保证现金价值固定不变，哪一年退保、能拿回多少钱，合同里清清楚楚，不受市场利率波动影响。而万能险收益绑定万能账户结算利率，利率会随市场行情、公司投资情况浮动。虽然有保底利率，但超出保底的收益不保证，还要扣除初始费、管理费等各类费用，账户价值波动比较大。第二，收益来源稳健透明，长期波动小。分红险的分红，来源于保险公司的三

大盈余：利差益、死差益、费差益。监管严格约束演示利率和分红分配比例，严禁把演示收益当成保底收益来宣传。很多老牌稳健险企，历年分红实现率长期维持高位，长期收益非常稳。反观万能险，受市场利率影响极大。近几年市场利率持续下行，往年很多高结算利率的万能险，如今利率已经大幅跳水，很多人的实际收益远不如当初预期。第三，保障属性更纯粹，终身兜底不打折。分红险核心就是终身寿险，身故保障终身锁定，写进保险合同，不会受账户价值波动影响。而即便是新规整改后的万能险，产品设计还是偏向理财增值，保障属性偏弱，很多人买完依旧只盯着收益，忽略了保险本身的兜底作用。第四，资金取用更灵活。多数分红终身寿险支持每年灵活减保，只要符合监管规则，就能按需领取现金价值，用来做教育金、养老金都很方便。像一生中意系列，还支持约定自动减保，资金规划更省心。而万能险的部分领取限制更多，频繁领取还会拖累账户复利增值，灵活性反而不如分红险。综合对比下来：想要长期稳健储蓄、锁定确定收益，同时兼顾终身保障和财富传承，分红型终身寿险，比现在的万能险更值得选。